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文件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

粤交规〔2017〕100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关于印发广东省普通省道网规划 (2016年—2030年)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，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省公安厅、省财政厅、省国土资源厅、省环保厅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省水利厅、省林业厅、省海洋渔业厅、省旅游局、省文物局、省地震局、省统计局、省公路局，广东海事局、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：

经省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《广东省普通省道网规划(2016年—2030年)》印发给你们，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，请一并贯彻落实。

一、有序推进普通省道网建设。各地应根据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科学制定建设计划，推进普通公路网逐步完善，重点推

进普通省道瓶颈路段的改造提升，稳步提升普通省道技术等级和服务水平。

二、加快完善地方公路网规划。各地应在国家公路网和普通省道网规划、省高速公路网规划的基础上，抓紧推进地方公路网规划的调整（修编）工作。

三、做好普通省道网线位规划。省公路局要抓紧开展普通省道网线位规划，各地要积极配合，尽快落实各市范围内普通省道的线位走向，加强与相邻地市的衔接与协调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交通运输部综合规划司、公路局，省府办公厅，省公安厅交管局，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（委）、发展改革局（委）、公路局，厅直属有关单位，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7年2月15日印发